

2023 年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部门 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军工资质咨询工作，承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备案）、军品免征增值税等申报材料受理工作；协助开展军民融合企业（单位）内部备案管理工作；负责市级灾备信息的管理与维护工作；承担人防指挥通信值班、执勤和演练保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事业编制数 11 人，实有在编人数 11 人；退休 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 3 人。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无下属单位，事业编制数 11 人，实有在编人数 11 人；退休 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 3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坚持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中心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作为根本要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时，扎实开展支部“三争”行动，组织开展“争创模范机关、争建五星支部、争做五星

党员”行动，努力创建发展中心党支部“党建+护盾”品牌，持续提升支部规范化建设水平，服务中心工作，促进事业发展；

2. 认真做好人防技改项目建设工作。积极有序推进 101 工程升级改造项目及人防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加强与市发展改革委、市建筑工务署等部门沟通协调工作，确保年底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

3. 保障各级指挥所功能完好。做好指挥所基础设施及信息化系统日常维保工作，有效确保设备运行正常，保障各级指挥所互联互通。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部门预算收入 2,10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65 万元，下降 3%。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2,10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65 万元，下降 3%。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根据财政局工作安排，压减预算规模，全面贯彻落实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预算 2,10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580 万元、公用支出 34 万元、项目支出 1,491 万元。

(一)人员支出 5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公积金。

(二)公用支出 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项目支出 1,491 万元，具体包括：

1. 综合管理预算 708 万元，主要包括：民防大楼及 101 工程物业服务 488 万元，洞内外水电费 220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相比减少 3 万元，减少 4%，主要原因是民防大楼及 101 工程物业服务经费减少 3 万元，按照财政要求核减绿植摆放 3 万元。

2. 人防（民防）建设支出预算 783 万元，主要包括：综合管理服务业务 54 万元，员额业务 200 万元，人防指挥通信及指挥工程运维管理 460 万元，业务培训 8 万元，军民融合管理服务 61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相比减少 76 万元，减少 9%，主要原因一是工作方向调整，人防指挥通信及指挥工程运维管理经费减少 65 万元；二是员额业务经费减少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及薪酬有所变动。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488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488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1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2023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2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1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2023年无计划新增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12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共有车辆3辆。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共 1 家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491 万元，设置并编报 2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人防（民防）建设支出	460	完成人防（民防）建设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做好指挥所基础设施及信息化

		系统日常维保工作。计划本年度完成重点绩效评价 1 个。
--	--	-----------------------------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用于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5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

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105	一、国防支出	1,899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5	其他国防支出	1,89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国防支出	1,899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
三、单位资金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
1. 事业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5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
5. 其他收入	0	事业单位医疗	1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1
		住房改革支出	131
		住房公积金	49
		购房补贴	82
本年收入合计	2,105	本年支出合计	2,105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105	支出总计	2,10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2,105	614	1,491	488	0	0
	203	国防支出	1,899	408	1,491	488	0	0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1,899	408	1,491	488	0	0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899	408	1,491	488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	59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	59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	1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	34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15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	15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	15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	15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	13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	13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	49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83	83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105	一、国防支出	1,89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5	其他国防支出	1,89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国防支出	1,8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三、卫生健康支出	1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
		事业单位医疗	15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2
		住房改革支出	132
		住房公积金	49
		购房补贴	83
本年收入合计	2,105	本年支出合计	2,10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105	支出总计	2,10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2,105	614	1,491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2,105	614	1,491
	203	国防支出	1,899	408	1,491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1,899	408	1,491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1,899	408	1,4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	59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	59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	1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	34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1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	15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	15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	15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	132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	132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	49	0
	2210203	购房补贴	83	83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2,105	614	1,491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2,105	614	1,4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9	569	0
	30101	基本工资	268	268	0
	30102	津贴补贴	82	82	0
	30103	奖金	59	59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	34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	15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	15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	49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	47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6	34	1,491
	30201	办公费	14	14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5	水费	26	0	26
	30206	电费	194	0	194
	30207	邮电费	0	0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8	0	488
	30213	维修（护）费	430	0	430
	30216	培训费	8	0	8
	30226	劳务费	230	0	2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	0	71
	30228	工会经费	8	8	0
	30229	福利费	1	1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12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	0	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	10	0
	30302	退休费	10	10	0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2022 年	12	0	0	12	0	12
	2023 年	12	0	0	12	0	12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支出等	614	614	0
	综合管理	主要用于物业服务、水电等工作	708	708	0
	人防（民防）建设支出	主要用于军民融合管理服务、人防指挥通信及指挥工程运维管理、业务培训、员额业务、综合管理服务等工作	783	783	0
	金额合计		2,105	2,105	0
年度总体目标	<p>1. 通过及时完成指挥所信息化系统设备巡检、维护、保养日巡检 22 轮，消防隐患排查每周 2 次、服务企业达 200 家及以上、劳务派遣工作人员招聘 9 人等工作，确保系统设备维修更换验收合格率、维保人员消防资质达标率、委托服务合格率等达 100%，实现有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行及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水平的目标。</p> <p>2. 通过及时完成物业管理、洞内外水电费缴纳工作，确保 101 工程各设施设备、系统稳定运行率、水电费缴纳准确率达 100%，有效发挥战备效益及保障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挥所信息化系统设备巡检、维护、保养		日巡检 22 轮
			消防隐患排查次数		每周 2 次
指挥所风水电设备维护保养次数			每日巡检、维护		

			警报器站点及设备维修完成率	100%
			委托业务工作完成率	100%
			服务企业数	≥200 家
			劳务派遣工作人员招聘数量	9 名
			物业管理安保、清洁工作每月完成度	100%
		质量指标	系统设备维修更换验收合格率	100%
			警报器鸣响率	≥90%
			维保人员消防资质达标率	100%
			风水电设备完好率	≥95%
			委托业务服务合格率	100%
			军民融合管理服务工作差错率	≤5%
			劳务派遣人员工作达标率	100%
			101 工程各设施设备、系统稳定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消防系统故障响应修复时间	通知后 2 小时内现场处理，特殊或紧急情况下为 1 小时内；临时修复时间为 24 小时
			暖通系统、排污设备故障维修时间	通知后 2 小时内到场维修

			信息化系统维护响应时间	驻场技术人员 30 分钟内作出响应, 8 小时内完成临时修复, 24 小时内完全修复
			警报器故障修复时间	3 小时内到场修复, 24 小时内修复完成
			委托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故障维修响应时间	维修人员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抢修, 一般事故的抢修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率	100%
			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率	100%
			防空警报误鸣次数	0 起
			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水平	有效提高
			停水停电发生次数	0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防科工企业满意度	$\geq 90\%$	